

收文編號：1060007738

議案編號：10608110710044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06年12月20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700 號之 3545

案由：衛生福利部函，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檢討各項社會福利措施及補助制度之說明，請查照案。

衛生福利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家字第 1060500866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大院審查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，決議請本部檢討各項社會福利措施及補助制度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察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總統 106 年 2 月 22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600021571 號令公布「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」伍、審議總結果七、通案決議第五項辦理。
- 二、為避免財政支出僵化及盤整社福支出，本部策進作為與賡續辦理事項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本部現行於經濟安全、生活照顧、社區支持等面向所提供各福利人口群之補助措施，業透過資訊系統定期與財稅、戶籍、入出境、監所服刑等資料比對，避免發生補助費用溢撥情事。
  - (二)有關本部補助各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之服務計畫，皆須依轄內整體需求、福利資源供需狀況、分布情形等通盤審核；本部並每年辦理書面考核、實地抽查，並委託專業會計師查帳及輔導改善，並邀集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，依法令及社會需求滾動檢討補助制度，以提升補助效益。

立法院第 9 屆第 4 會期第 1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(三)本部另擬配合當前政策，規劃建置溝通及資源互享平臺，並持續盤整中央有關機關、地方政府及民間資源，引導創造在地服務機制及社會安全互助網絡，以活化整體社會福利資源，及提升施政效益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、本部會計處、本部國會聯絡組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【國會組、婦女福利及企劃組】